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HIPINE

**SHENZHEN HIPINE PRECISION TECHNOLOGY CO., LTD.**

**深圳西普尼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583)

##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年度業績公告

深圳西普尼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報告期間」)之綜合年度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

董事會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三日發佈的有關二零二五年前十一個月綜合盈利之正面盈利預告公告。以下載列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摘要。

### 財務摘要

	十二月三十一日		%變動 (概約)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b>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b>			
收入	<b>610,842</b>	456,556	33.8%
毛利	<b>192,595</b>	124,157	55.1%
毛利率	<b>31.5%</b>	27.2%	
期內溢利	<b>101,896</b>	49,348	106.5%
經調整期內溢利(附註)	<b>117,130</b>	59,656	96.3%
每股基本盈利	<b>2.00</b>	1.02	
<b>合併財務狀況表</b>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203,326</b>	13,983	1,354.1%
存貨	<b>845,145</b>	656,143	28.8%
應收貿易賬款	<b>87,762</b>	65,227	34.5%
銀行借貸	<b>139,635</b>	88,794	57.3%
資產淨值	<b>1,031,010</b>	659,418	56.4%

附註：經調整期內溢利指扣除上市開支前之金額，以反映本集團之核心營運表現。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營收	3	610,842	456,556
銷售成本		<u>(418,247)</u>	<u>(332,399)</u>
毛利		192,595	124,157
其他收入		7,690	7,163
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 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43	(1,811)
其他收益及虧損		(675)	(7,935)
銷售開支		(21,631)	(19,562)
行政開支		(16,109)	(12,653)
研發開支		(13,081)	(11,787)
其他開支		(5,290)	(4,050)
上市開支		(15,234)	(10,308)
融資成本		<u>(4,185)</u>	<u>(4,557)</u>
除稅前溢利		124,123	58,657
所得稅開支	4	<u>(22,227)</u>	<u>(9,309)</u>
年／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5	<u><b>101,896</b></u>	<u>49,348</u>
全年綜合收益(費用)總額可歸因的			
— 本公司擁有人		101,898	49,348
— 非控股權益		<u>(2)</u>	<u>—</u>
		<u><b>101,896</b></u>	<u>49,348</u>
每股盈利			
— 基本	7	<u><b>2.00</b></u>	<u>1.02</u>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2,670	78,000
使用權資產		6,289	7,877
無形資產		4,112	822
遞延稅項資產		4,573	4,438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6,590	6,625
已抵押／受限制銀行存款		—	1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		—	2,097
<b>非流動資產總額</b>		<b>134,234</b>	<b>99,869</b>
<b>流動資產</b>			
存貨		845,145	656,143
貿易應收款項	8	87,762	65,227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6,609	7,37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		1,000	—
應收關聯方款項		—	7
已抵押／受限制銀行存款		—	5,330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存款		—	10,0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3,326	13,983
<b>流動資產總額</b>		<b>1,143,842</b>	<b>758,063</b>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9	49,871	47,245
應付稅項		15,669	5,261
銀行借款		107,135	61,604
租賃負債		2,479	2,771
合約負債		924	455
黃金租賃		37,046	51,643
<b>流動負債總額</b>		<b>213,124</b>	<b>168,979</b>
<b>流動負債淨值</b>		<b>930,718</b>	<b>589,084</b>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1,064,952</b>	<b>688,953</b>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收入		326	—
租賃負債		1,116	2,345
銀行借款		32,500	27,190
<b>非流動負債總額</b>		<b>33,942</b>	<b>29,535</b>
<b>資產淨值</b>		<b>1,031,010</b>	<b>659,418</b>
<b>資本和儲備</b>			
股本		58,825	48,225
儲備		971,587	611,19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030,412	659,418
非控股權益		598	—
<b>權益總額</b>		<b>1,031,010</b>	<b>659,418</b>



### 3. 營收及經營分部

#### 與客戶合約收益之拆分

#### 貨品或服務類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手錶及配件之製造、銷售及加工費收入		
手錶	312,385	350,779
配件	<u>298,457</u>	<u>105,777</u>
	<u>610,842</u>	<u>456,556</u>

本集團所有收入均於某一時點確認。

#### 與客戶合約之履約義務

產品銷售收入於資產控制權轉移予客戶之時點確認，通常為客戶收取產品當日。

加工費收入於已加工產品交付予客戶之時點確認。

合約負債指本集團已自客戶收取對價，而須向客戶轉移貨品或服務之義務。

本集團應用實務權宜做法，不予披露分配至剩餘履約義務之交易價格，因本集團所有客戶合約之原預計期限均為一年或以內。

#### 營運分部

向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及執行董事（即「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以用作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之資訊，主要按交付貨品類別劃分。

管理層綜合檢討整體業務之經營業績，以作出資源分配決策。因此，本公司執行董事認為本集團僅存在一個用於制定戰略決策之營運分部。收入及除稅前利潤為呈報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以用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之指標。本集團所有業務及經營均於中國內地進行，而本集團目前之主要市場、絕大部分收入、經營溢利及非流動資產均來自／位於中國內地，故毋須呈列地區分部資料。

##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來自佔本集團總收入超過10%之客戶的收入詳情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A	105,144	101,539
客戶B	78,647	116,659
客戶C	不適用*	68,585
客戶D	264,312	79,989

\* 客戶C之收入並無佔本集團總收入超過10%。

## 4. 所得稅開支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22,362	10,932
以往年度撥備不足	—	90
遞延稅項	<u>(135)</u>	<u>(1,713)</u>
	<u>22,227</u>	<u>9,309</u>

### 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於往績記錄期間的稅率為25%。

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獲認證為高新技術企業，有效期三年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止，並續期三年至二零二八年。根據適用於高新技術企業之企業所得稅法，本公司於兩個年度均享有15%之優惠所得稅稅率。

## 5. 收益總額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本年度溢利乃於扣除下列項目後計算得出：		
核數師酬金	1,800	3,206
董事及監事酬金	2,843	1,664
其他員工成本：		
薪金及其他津貼	34,065	30,273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u>3,713</u>	<u>3,251</u>
員工成本總額	37,778	33,524
減：於存貨中資本化	<u>(16,422)</u>	<u>(15,462)</u>
	<u>21,356</u>	<u>18,062</u>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398,480	314,386
(包括：存貨減值虧損人民幣1,725,000元 (二零二四：人民幣921,000元))	1,725	92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581	3,296
使用權資產折舊	3,437	2,723
無形資產攤銷	<u>276</u>	<u>126</u>
折舊及攤銷總額	7,294	6,145
減：於存貨中資本化	<u>(3,345)</u>	<u>(2,551)</u>
	<u>3,949</u>	<u>3,594</u>

## 6. 股息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宣派每10股人民幣4.20元(含稅)之現金股息，並已派發予全體股東。合共人民幣20,256,000元現金股息已宣派，並於二零二四年八月支付。

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度並無向普通股股東支付或建議派付股息，自報告期間結束以來亦無建議派付任何股息。

## 7.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之計算乃基於以下數據：

盈利數據計算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溢利	<u>101,898</u>	<u>49,348</u>

股份數目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50,875</u>	<u>48,225</u>

由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並無已發行之潛在普通股，故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 8. 貿易應收款項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92,281	69,518
減：信貸虧損撥備	<u>(4,519)</u>	<u>(4,291)</u>
	<u>87,762</u>	<u>65,227</u>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本集團源自與客戶合約之應收貿易款項(扣除信貸虧損撥備後)為人民幣42,612,000元。

本集團給予貿易客戶之信貸期由0日至90日不等。

扣除信貸虧損撥備後之應收貿易款項賬齡乃根據貨物轉移日期(與各自之收入確認日期相若)編製，詳情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0-90日	80,993	62,422
91-180日	2,966	640
181-365日	3,549	967
超過365日	254	1,198
	<u>87,762</u>	<u>65,227</u>

## 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第三方應付貿易款項	<u>21,698</u>	<u>17,794</u>
應計員工福利	5,270	3,682
其他應付稅項	17,529	15,784
按金	1,450	1,040
應計發行成本／上市開支	—	6,374
其他應計費用	2,711	523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應付款項	1,110	1,216
其他	103	832
	<u>49,871</u>	<u>47,245</u>

以下為各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計算之應付貿易款項賬齡分析：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0-90日	16,480	11,805
91-180日	3,622	3,842
181-365日	178	880
超過365日	1,418	1,267
	<u>21,698</u>	<u>17,794</u>

採購貨物之平均信貸期為90日。

## 10. 資產抵押

本集團之借款已由本集團資產抵押作擔保，有關資產之賬面金額詳情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93,202	66,270
使用權資產	2,931	2,998
抵押銀行存款	—	5,330
	<u>96,133</u>	<u>74,598</u>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本集團為中國足金貴金屬手錶設計商、製造商及品牌擁有人，專注於黃金錶殼及黃金錶圈手錶及飾品的研發與生產。集團旗艦自主品牌為「HIPINE(西普尼)」，長期深耕「貴金屬+穿戴+智能」領域，以「技術創新，重構黃金」為使命。作為中國第一家將黃金硬金技術應用於手錶製造的品牌，西普尼已發展成為中國最大的足金貴金屬手錶品牌(就GMV計算)。

本集團實行「經銷為主、直銷為輔」的銷售模式，已建成覆蓋全國的經銷體系，透過超過3,000個線下零售點實現產品銷售；直銷業務主要通過自營線上店鋪(京東、天貓等電商平台)開展。除自主品牌(OBM)業務外，集團亦為國內多家知名珠寶品牌提供原始設計製造(ODM)服務，包括開發、生產貼牌手錶及飾品，並提供受託加工服務，客戶涵蓋老鳳祥、中國珠寶、周大生等行業龍頭，與上述客戶維持長期穩固的戰略合作關係。此外，本集團與全球領先零售商及連鎖超市開展合作，進一步拓寬國內市場推廣及銷售渠道。

本集團與華為達成協作，開創貴金屬智能穿戴領域跨界發展新格局，於國內率先推出「一錶雙戴」智能鑲貴金屬手錶，成功構建搭載華為智能機芯的高端定製化產品與解決方案的業務模式，銷售網絡已穩定覆蓋酒類、銀行、禮品、汽車等多類行業渠道，形成行業領先的商業模式與競爭壁壘。並榮獲華為終端政企「共驂獎」和「新興合作夥伴」。

另外，我們與一家總部位於中國江蘇、並在香港上市的製藥公司之附屬公司簽訂了一項框架協議。根據該框架協議，雙方將合作開發及銷售集成華為智能機芯的定製智能手錶。該框架協議的期限為二零二五年三月至二零二六年九月，目標採購量不少於10,000隻智能手錶。在報告年度內，按照上述框架協議本集團已完成合計超過6,000隻智能手錶的訂單。

集團長期將研發創新作為驅動高質量發展的核心戰略，堅持實施高強度、穩定性的研發投入，持續聚焦核心技術攻關、高端產品研發、製造工藝優化與智能技術融合，已構建起行業領先、體系成熟、具備持續迭代能力的產品研發體系與技術創新體系。集團成功獲工業和信息化部認定為第七批專精特新「小巨人」企業，這一國家級權威認定，充分彰顯集團在貴金屬及智能穿戴領域的核心競爭力與產業影響力，進一步鞏固了在細分領域的領軍者地位。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建立覆蓋技術創新、產品設計、軟件開發、品牌運營等多維度的知識產權體系，其中擁有發明專利30項、實用新型專利63項、外觀設計專利124項，另有軟件著作權8件、作品著作權8件、商標191件。完備的知識產權矩陣，為集團長期高質量發展、保持技術領先與產品差異化優勢，提供了堅實支撐與核心保障。

憑藉穩健的經營基礎及良好的發展前景，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上市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成功上市（「上市」）。董事會認為，本次上市有效推動集團落實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九月十九日招股章程所載之業務策略，並為集團提供充足財務資源。上市所得款項淨額擬用於：

- (i) 提升產能，鞏固集團於足金貴金屬手錶及鑲足金的鑲貴金屬手表市場的領先地位，把握智慧腕錶及配件行業增長機遇；
- (ii) 加強研發實力，以技術創新驅動業務可持續增長；及
- (iii) 拓展及優化營運網絡，進一步提升品牌影響力與市場知名度。

## 經營業績

### 集團業績

截至本報告期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度止，按本集團產品類型劃分所提供產品的收入明細及毛利率如下：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收益	佔分部收益	收益	佔分部收益
	人民幣千元	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百分比
	(經審核)	概約%	(經審核)	概約%
手錶	312,385	51.1	350,779	76.8
飾品	<u>298,457</u>	<u>48.9</u>	<u>105,777</u>	<u>23.2</u>
總計	<u><b>610,842</b></u>	<u><b>100</b></u>	<u><b>456,556</b></u>	<u><b>100</b></u>
毛利率	<b>31.5%</b>		<b>27.2%</b>	

### 產品組合

本集團的收入主要來自以OBM模式及ODM模式下銷售不同類型的手錶及飾品，以及根據客戶的需要向客戶提供ODM服務。該等不同的產品及服務範圍由不同的售價及成本組成，因此本集團的銷售組合影響報告期間的收入及毛利率。

根據《中國黃金報》公佈的數據，二零二五年我國黃金消費量中金條及金幣消費量同比二零二四年增長約35%。受金價高企、稅收新政等多重因素疊加影響，輕量化、設計精巧且高附加值的黃金產品持續受到市場青睞，金條及金幣需求保持強勁且穩定增長。

本集團毛利率由二零二四年的27.2%上升至二零二五年的31.5%，主要受手錶產品毛利率上升帶動。二零二五年度本集團銷售的傳統鑲貴金屬手錶中，本集團銷售的傳統手錶中所含黃金的平均重量較二零二四年有所下降，帶動手錶單位平均生產成本下降，進而推動手錶產品毛利率提升。

本集團本期收益增長主要來自飾品銷售收入的增加，且主要來源於向客戶A銷售黃金產品產生的ODM業務收入增長。本集團與客戶A合作關係成熟，其平台市場滲透率及消費者信任度持續提升，推動來自客戶A的飾品銷售收入大幅增長。

本報告年度及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按業務模式劃分之收益分析載列如下：

## 產品組合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收益	佔分部收益	收益	佔分部收益
	人民幣千元	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百分比
	(經審核)	概約%	(經審核)	概約%
<b>OBM</b>				
—線下經銷	294,047	48.1	315,158	69.0
—零售店及線上店舖	<u>29,296</u>	<u>4.8</u>	<u>22,571</u>	<u>5</u>
	<u>323,343</u>	<u>52.9</u>	<u>337,729</u>	<u>74</u>
<b>ODM</b>				
—開發及製造	279,027	45.7	109,612	24.0
—受託加工	<u>8,472</u>	<u>1.4</u>	<u>9,215</u>	<u>2</u>
	<u>287,499</u>	<u>47.1</u>	<u>118,827</u>	<u>26</u>
<b>總計</b>	<u><u>610,842</u></u>	<u><u>100</u></u>	<u><u>456,556</u></u>	<u><u>100</u></u>

於本報告年度，本集團的收益由去年約人民幣457百萬元增加至約人民幣611百萬元，升幅約33.8%。

## 商業策略

隨著中國經濟的發展，中國鐘錶及貴金屬珠寶與飾品行業的市場規模不斷擴大，當中品牌是影響消費者購買決策的最重要因素之一。本集團注重行銷和品牌建立業務策略，以贏得顧客的廣泛認同，並鞏固集團在中國足金貴金屬手錶和鑲足金的鑲貴金屬手錶市場的地位，以推動業務的可持續成長。

董事認為，推動中國足金貴金屬手錶和鑲足金的鑲貴金屬手錶市場強勁增長的主要驅動力包括黃金根深蒂固的文化意義、隨著價格上漲而上升的黃金投資價值，以及足金貴金屬手錶和鑲足金的鑲貴金屬手錶因兼具財務保值和審美吸引力而日益受到歡迎，尤其是在年輕消費者中。

整體而言，受惠於強勁的文化及投資需求以及不斷變化的消費者喜好，中國的貴金屬腕錶、足金貴金屬手錶和鑲足金的鑲貴金屬手錶市場展現強勁增長潛力。鑑於本集團的競爭優勢，包括但不限於(i)符合市場需求的工藝及設計；(ii)研發能力、致力創新及將研發成果轉化為產品及商業化的能力；(iii)廣泛、多角化及穩定的經銷及銷售網絡；及(iv)與包括知名珠寶品牌在內的ODM客戶建立長期合作及互惠的關係，已準備好並能維持市場成長動作的關係良好。

## 財務回顧

### 銷售成本

二零二五年銷售成本約為人民幣418百萬元，較二零二四年的約人民幣332百萬元增加約25.8%。按收益百分比計算，銷售成本由二零二四年的約72.8%下降至二零二五年的約68.5%。

### 毛利

於報告年度內，本集團毛利增至約人民幣193百萬元，較二零二四年的約人民幣124百萬元增加約55.1%。毛利率由二零二四年的約27.2%上升至二零二五年的約31.5%。有關上升主要由於上文所述的手錶單位平均生產成本下降所致。

## 銷售及分銷開支

二零二五年銷售及分銷開支增至約人民幣22百萬元，較二零二四年的約人民幣20百萬元增加約10.6%。有關增加主要由於銷售人員薪酬及獎金、銷售平台開支及業務會議開支增加，但被廣告開支及裝修開支減少所部分抵銷。按收益百分比計算，本集團銷售及分銷開支由二零二四年的約4.4%降至二零二五年的3.6%。

## 行政開支

二零二五年行政開支約為人民幣16百萬元，較二零二四年的約人民幣13百萬元增加約23.1%。有關增加主要由於薪金及花紅、辦公室開支、業務會議開支、折舊、汽車開支、保險及保養成本增加，但被差旅及其他開支減少所部分抵銷。按收益百分比計算，本集團行政開支由二零二四年的約2.8%降至二零二五年的2.6%。

## 研發開支

二零二五年研發開支約為人民幣13百萬元，較二零二四年的約人民幣12百萬元增加約8%。有關增加主要由於實驗室人員薪金及花紅、原材料、電力、模具成本及其他開支增加，但被折舊及實驗室檢測成本減少所部分抵銷。按收益百分比計算，本集團研發開支由二零二四年的約2.6%降至二零二五年的2.1%。本集團一直保持高強度、穩定性的研發投入，與集團的業務規劃一致。

## 上市開支

上市開支包括有關上市的專業及其他開支。於本報告年度及去年，上市開支分別錄得約人民幣15百萬元及人民幣10百萬元。

##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二零二五年除稅前溢利約人民幣124百萬元，而二零二四年則為約人民幣59百萬元，年增長約111.6%。有關增長主要由於飾品的銷售收入增加及由於銷售手錶的毛利率增加，但被銷售及分銷開支、行政開支及研發開支的增加所部分抵銷。

## 所得稅開支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錄得所得稅支出人民幣22百萬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9百萬元)。

## 年內利潤

綜合以上列報的因素，二零二五年度本集團錄得淨利潤約人民幣102百萬元，而二零二四年同期錄得淨利潤約人民幣49百萬元，同比上升了約106.5%。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全年度淨利潤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三日正面盈利預告中披露預期本集團二零二五年度將錄得更高的淨利潤大致相同。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利潤

因上述因素的綜合影響，本集團二零二五年度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約人民幣102百萬元，而二零二四年度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約人民幣49百萬元，同比上升了約106.5%。

## 展望

展望未來，集團將緊抓黃金消費升級、智能穿戴普及及文化IP經濟發展三大趨勢，圍繞「渠道深化、全球化拓展、文化賦能、產品創新」四大戰略方向，推動集團高質量可持續發展：

### 1. 深化渠道佈局

以全國超過3,000個線下零售點為基礎，賦能更多合作零售夥伴銷售集團OBM產品，持續提升市場滲透率。隨著電子商務子公司設立，集團將加大電商渠道資源投入，京東、天貓、抖音等平台線上業務實現快速增長，同時，集團將深化與華為的智能硬件合作，深入開拓酒類、銀行、禮品、汽車等各種行業渠道及高端企業定製市場，都將成為集團未來業績增長的核心引擎。

## 2. 拓展海外版圖

集團積極把握海外市場發展機遇，已通過與馬來西亞合作夥伴協作，在當地建立HIPINE(西普尼)手錶經銷及零售網絡。董事會認為，未來數年集團將以此為基礎，積極佈局香港及東南亞市場，持續提升國際品牌影響力。

## 3. 推動文化價值與品牌升維

集團將以新設立的北京文創分公司為支點，深度融合非遺工藝、IP合作等文創元素和黃金高端加工技藝，打造高端黃金珠寶手表品牌。未來將從黃金材屬價值、文化情感賦能及文創生態深度參與三個維度，實現由貴金屬穿戴製造商向文化價值創造者的戰略轉型，推動經營業績與品牌價值同步提升。

## 4. 強化技術創新與新品類佈局

未來集團將持續加大技術研發投入，聚焦智能穿戴技術(如健康監測、AI交互等)與新材料開發，以貴金屬智能戒指、智能珠寶為新的業務增長點，深度融合貴金屬永恆價值與智能穿戴科技美學，以前沿產品與創新發展理念，引領智慧健康新生活。

##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資本負債及資本架構

### 流動資金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動資產約為人民幣1,144百萬元(二零二四年：約為人民幣758百萬元)；流動負債約為人民幣213百萬元(二零二四年：約為人民幣169百萬元)

### 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總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人民幣203百萬元(二零二四年：約為人民幣14百萬元)。本集團加強了資金管理，包括募集資金的管理，使得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較去年同期增加了約人民幣189百萬元。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人民幣持有。

## 資產負債比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計息借款總額為人民幣140百萬元(二零二四年：約為人民幣89百萬元)，此增加主要歸因於本報告年度內增加新獲得的短期借款。該等借款以人民幣計價。該等借款以浮動市場利率計算，利率介乎2.42%至3.8%(二零二四年：3.10%至4.35%)，並須在1至15年內分期償還(二零二四年：1至15年)。本公司於年末的淨資產負債比率為13.9%(二零二四年：14.2%)，以年末計息借款總額(包括應付利息)及租賃負債總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得出。

## 資本架構

本公司H股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在聯交所主板成功上市，自此本公司的資本結構並無任何變動。本公司的資本僅由H股組成。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權益總額約為人民幣1,031百萬元(二零二四年：約為人民幣659百萬元)。

## 資金管理政策

本集團採取審慎的財務管理方針，以確保本集團的流動性結構(由資產、負債及其他承諾組成)能夠始終滿足其資金需求。

## 本集團持有的重大投資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未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招股章程「業務—我們的業務策略」及「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所得款項用途」兩節所揭露的業務策略實施(將由淨所得款項提供資金)外，本集團未有其他涉及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計劃。

##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於本報告期內，本集團並未有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 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將其位於福建的工廠抵押以獲得銀行貸款。

## 外匯風險

本集團之銷售及購貨均以人民幣進行，因此本集團並無面臨任何重大外匯波動的風險。本集團於報告年度內未使用任何作避險用途的金融工具，亦未進行任何貨幣避險交易。

## 對沖

於本報告年度內，本集團並無使用避險工具對沖黃金價格波動，但不時提領黃金貸款，主要用於管理與黃金價格波動相關的市場風險。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四年：無)。

## 資本開支

於本報告年度內，本集團之資本開支約為人民幣28百萬元(二零二四年：約為人民幣4百萬元)，該等資本開支用於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開支以及添置使用權資產。

## 人力資源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321名僱員(二零二四年：319名僱員)。本集團提供具競爭力的薪資待遇，包括基本薪資、傭金、年終獎金、醫療保險及其他一般福利。薪酬是根據員工的職位性質、經驗及表現而釐定，並根據本集團每年的客觀表現評估制度進行檢討。本報告年度內，本集團向員工支付的薪酬總額為人民幣41百萬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36百萬元)。

##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H股成功於聯交所上市，並以每股港幣29.6元的發售價發行10,600,000股新H股。上市的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上市相關開支後，約為人民幣244百萬元。於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之所得款項擬定用途及

預期實施時間表並無變動。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即上市後，本公司已按照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之所得款項擬定用途、分配比例及預期時間表動用有關款項，並擬繼續有關做法。

上市日後，本公司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存放於持牌銀行及／或《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及有關司法權區法律(如適用)所界定之認可財務機構。

除上述事項外，管理階層討論與分析與先前招股說明章程中揭露的資訊相比並無重大變化。

##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並應用基於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載列的原則及守則條文的企業管治常規作為本公司自身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由於本公司H股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在聯交所成功上市，企業管治守則於上市日前並不適用於本公司。自上市日起直至本公告日，本公司已全面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有適用守則條文，並已在適當情況下採納當中所載之建議最佳常規。

本公司致力於透過良好的企業管治履行其對本公司股東的責任以及保護及提升股東價值。董事深明，為達致有效問責，在本集團管理架構、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程式引進良好企業管治元素至關重要。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及本公司監事(「**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及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彼等均已確認於上市日起至本公告日止期間，已嚴格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 **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自上市日起至本公告日止期間，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上市規則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

## 審計委員會

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獨立非執行董事郭曉紅女士(主席)及黃善榕先生以及非執行董事黃良地先生。

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慣例。

審計委員會認為，財務資料的編製符合適用的會計準則、上市規則的規定及任何其他適用的法律規定，並已作出充分披露。

##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的工作範圍

初步公告所載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其相關附註之數字，已由本集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確認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並由董事會在二零二六年三月十七日批准所載金額一致。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就此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鑒證業務，因此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並無就初步公告發表任何意見或鑒證結論。

##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本報告年度之任何末期股息。

## 股東週年大會和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釐定有資格出席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六年五月十一日(星期一)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六年五月六日(星期三)至二零二六年五月十一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於上述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已填妥之股份過戶檔連同相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二六年五月五日(星期二)下午4時30分或之前，送達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辦理登記。

## 報告期後發生之事項

於報告期後直至本公告日期止，本集團並無其他須予披露之重大事件，對本集團經營及財務表現構成重大影響。

## 刊發年度業績公告及年報

本年度業績公告刊發於本公司網站([www.hipine.com](http://www.hipine.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載有上市規則規定之所有資料)將適時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刊發，並於必要時寄予股東。

## 鳴謝

本人謹此感謝董事會、管理層及全體員工作出的努力及貢獻，並對股東及業務夥伴對本集團的鼎力支持致以由衷謝意。

承董事會命  
深圳西普尼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  
李永忠

中國，深圳，二零二六年三月十七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i)執行董事李永忠先生(董事會主席)、胡少華先生及李陽金先生；(ii)非執行董事黃良地先生；(iii)獨立非執行董事郭曉紅女士、黃善榕先生及余丁順先生。